

研究簡介

(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政策研究及倡議撰寫)

研究項目名稱	香港待業待學青少年吸毒情況和服務需求研究
Research Item	Study on Drug Abuse Situation and Service Needs of Non-engaged Youths in Hong Kong
研究機構	香港保安局禁毒處委託香港中文大學健康行為研究中心進行
Agency	School of Public Health and Primary Care Faculty of Medicine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commissioned by Narcotics Division, Security Bureau
機構性質	政府部門、學院
研究主題	香港待業待學青少年的吸毒情況及其服務需求
報告網址，若有	<p>報告摘要(中文版)</p> <p>http://www.nd.gov.hk/pdf/NEY%20executive%20summary_Chinese.pdf</p> <p>報告摘要(英文版)</p> <p>http://www.nd.gov.hk/pdf/NEY%20executive%20summary%20English.pdf</p> <p>研究報告(只備英文版)</p> <p>http://www.nd.gov.hk/pdf/Final%20Report_NEY_resubmitted%20130709%20Final.pdf</p>
研究資金	(不詳)
研究時間	2011年2月至2012年3月
研究目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認待業待學青少年，特別是濫用藥物者的社會人口概況、行為和特徵 ◇ 調查待業待學青少年使用精神科藥物的行為的風險和保護因素 ◇ 調查使用精神科藥物的待業待學青少年的服務需求和阻止他們接受禁毒服務的障礙 ◇ 提供服務建議以幫助使用精神科藥物的待業待學青少年恢復健康的生活模式
研究方法	隨機人群電話調查、社工及受訪者所轉介收集個案作為補充
對象	年齡介乎15至24歲之間的中國籍待業待學青少年
回應率	(不詳)
有效樣本	電話調查為255人，社工及受訪者所轉介的個案為224人
研究發現及建議	<p>1. 研究發現</p> <p>(一) 受訪者概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訪者中，52.9%為19歲或以上，39.5%為女性，74.3%與父母同住，59.1%住在公屋，23.4%的父母離異。 ◇ 37.2%的受訪者已經待業待學超過六個月，62%目前沒有參加任何社會活動。 ◇ 部分受訪者有以下早年的不愉快經歷：童年經常被打或接受體罰(40.9%)、曾經停學(16.5%)、逮捕(27.3%)、或至少有一個不愉快經歷(52.6%)。

- ◇ 48.4%的受訪者至少有一個濫藥的朋友，29.9%的受訪者和濫用精神科藥物的朋友有著密切的關係，23.4%和10%的受訪者曾被朋友或網友建議濫藥。

(二) 精神科藥物的使用情況及使用意圖

- ◇ 本次受訪的青少年使用精神科藥物的情況較為普遍，分別有13.7%和37.5%的電話和社工接觸或轉介受訪者曾使用精神科藥物，其中近六成的為男性；七成精神科藥物使用者的教育程度低於中三；超過一半的精神科藥物使用者成為待業待學青少年多於六個月。
- ◇ 50.4%的曾使用精神科藥物人士每月至少使用3次藥物。並且過半人士是在十四歲或以前首次使用藥物。31.1%的藥物使用者在過去六個月曾在中國大陸使用藥物。

(三) 濫用精神科藥物的相關因素

(1) 不愉快的童年經歷及破碎家庭

- ◇ 待業待學青少年濫用藥物的普遍性可能與他們成長上的需要和問題有關。受訪者當中有近四分之一是來自自己離婚家庭(23.4%)，又或者並非與雙親同住(25.7%)。
- ◇ 近半受訪者指出他們不被家人所了解，家庭壓力(如關係欠佳、缺乏關心)成為了從未濫藥者使用藥物的風險因素。

(2) 長期待業待學及待業待學所帶來的壓力

- ◇ 達六成的參與者因待業待學而有受困擾的跡象(如財務壓力、家人的壓力和失望)。孤獨感和社交抽離與待業待學，和來自待業待學的困擾亦有相關性。
- ◇ 以上兩項因素和所有參與者使用藥物的經驗和從未使用藥物者在未來十二個月使用藥物的意圖都有一定關係。

(3) 朋輩影響是風險因素

- ◇ 研究發現，朋輩影響是最強的風險因素之一，當中包括朋輩建議使用那些藥物和朋輩給予財務上的支持。

(4) 健康推廣資訊的反應為一保護因素

- ◇ 研究發現由媒體帶出有關使用藥物引致身體傷害的恐懼信息(如死亡或尿頻)對受訪者來說一般並不恐懼，或非有效的預防方案。
- ◇ 反而，藥物引致的社交傷害(如損害家庭關係，前途盡毀等)則較能引起恐懼和帶來預防濫用精神科藥物的信息。

2. 建議

	<p>(一) 投放更多資源推行針對待業待學青少年的禁毒運動。</p> <p>(二) 為外展社工提供更多的支援，包括預防藥物濫用的訓練，把有關個案轉介給精神健康工作者，和投放更多資源推行為待業待學青少年而設計的禁毒服務。</p> <p>(三) 掃毒預防計劃應在學校推行，並將目標鎖定為一些高危學生，如潛在失學者和來自單親家庭的學生。對已離校學生提供資源以進行跟進工作。</p> <p>(四) 全面性地針對待業待學青少年推行合適的掃毒預防計劃，而計劃應針對使用藥物的自覺得益、自覺自我效能和行動誘因。</p> <p>(五) 計劃應有家庭成員和心理學家的參與，並協助他們解決因待業待學帶來的心理困擾及精神健康問題。</p> <p>(六) 社工應更留意現有的戒毒服務，有關服務有一定需求，但普遍待業待學青少年並不認識或不曾使用這些服務，故可推出戒毒運動使藥物使用者認識現有的戒毒服務。</p>
研究限制	目前有關「待業待學青少年」的定義並未統一，還沒有一個較好的待業待學青少年樣本框架。採樣的延伸性不足。另外，由於受訪者對精神科藥物的定義可能有所不同及受訪者的主觀回答，所以報告結果可能會有偏差。
關鍵詞	濫藥、待學待業青少年、青少年
Keywords	drug abuse, non-engaged youth, teenagers
備註	-



香港公益金
THE COMMUNITY CHEST